

【股票代號：2056】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2及101年度

公司地址：彰化縣伸港鄉新港村新港路60-2號
公司電話：04-7983100

合併財務報告目錄

項 目	頁次
壹、封面	1
貳、目錄	2
參、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肆、會計師查核報告	4
伍、合併資產負債表	5
陸、合併綜合損益表	6~7
柒、合併權益變動表	8
捌、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玖、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11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3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3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24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45
七、關係人交易	46~47
八、質押之資產	4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8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8
十二、其他	4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8~49、57~66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8~49、57~66
(三)大陸投資資訊	49、67~68
十四、部門資訊	49、69~71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49~56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102年度（自民國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雲 萬 益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2 月 2 6 日



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DINKUM & CO., CPAs

台中市西區向上南路一段243號
電話：04-24717486 傳真：04-24717353

No.243, Sec. 1, Xiangshang S. Rd., West Dist., Taichung City 403, Taiwan (R.O.C.)
TEL:886-4-24717486 FAX:886-4-24717353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2年12月31日暨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2年12月31日暨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102及101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薛朝利



會計師：林明壽



地址：台中市西區向上南路一段243號
電話：(04)24717486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0990072785號
核准文號：(81)台財證(六)第30993號
中華民國 103 年 2 月 26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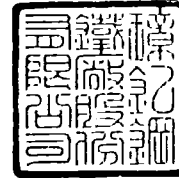
~ 4 ~



璋鈺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暨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2. 12. 31		101. 12. 31		101. 1. 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註四、六)	\$ 301,795	7	\$ 363,002	9	\$ 387,296	9
113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註四、六)	14,666	-	13,861	-	14,415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非關係人(註四、六、八)	182,051	4	274,182	7	359,953	8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非關係人(註四、六)	649,515	15	576,921	14	715,005	1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註四、七)	7,996	-	9,278	-	7,833	-
1200	其他應收款(註四、六、七)	24,860	1	19,239	1	14,210	1
130X	存 貨(註四、六)	397,093	9	371,618	9	575,254	13
1410	預付款項(註四)	90,616	2	82,874	2	133,344	3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註六、八)	605,877	14	515,298	12	268,767	6
1470	其他流動資產(註四、八)	88	-	120	-	263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274,557	52	2,226,393	54	2,476,340	56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註四、六)	48,923	1	47,737	1	49,535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註四、六)	637,910	15	520,256	13	511,613	1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四、六、八)	993,526	23	1,032,443	25	1,054,464	2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註四、六、八)	313,785	7	255,938	6	275,387	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註四、六)	-	-	2,144	-	5,051	-
1985	長期預付租金(註四、六、八)	44,775	1	43,467	1	46,335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註四、六)	83,251	1	15,634	-	24,433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122,170	48	1,917,619	46	1,966,818	44
1XXX	資產總計	\$ 4,396,727	100	\$ 4,144,012	100	\$ 4,443,158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註六)	\$ 1,186,258	27	\$ 1,064,239	26	\$ 1,168,842	26
2110	應付短期票券(註六)	-	-	24,992	1	24,966	1
215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註六)	86,428	2	87,261	2	82,041	2
2170	應付帳款(註六、七)	34,377	1	47,758	1	36,306	1
2219	其他應付款(註六、七)	78,127	2	90,961	2	109,288	2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註四、六)	5,320	-	3,277	-	5,631	-
2310	預收款項	16,469	-	34,115	1	53,454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註六)	65,530	1	73,067	2	212,866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413	-	870	-	92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473,922	33	1,426,540	35	1,694,323	38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註六)	378,758	9	401,883	10	353,642	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註四、六)	103,248	2	56,412	1	46,064	1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註四、六)	77,850	2	82,603	2	81,189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7,622	-	7,280	-	6,792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67,478	13	548,178	13	487,687	11
2XXX	負債總計	2,041,400	46	1,974,718	48	2,182,010	4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註六)	1,203,640	27	1,203,640	29	1,050,000	24
3200	資本公積(註六)	380,463	9	380,254	9	267,720	6
3300	保留盈餘(註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0,423	3	108,770	3	108,522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14,326	3	114,326	3	114,326	2
3350	未分配盈餘	527,529	12	400,890	10	383,992	9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註六)	18,946	-	(88,192)	(3)	-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355,327	54	2,119,688	51	1,924,560	43
36XX	非控制權益(註六)	-	-	49,606	1	336,588	8
3XXX	權益總計	2,355,327	54	2,169,294	52	2,261,148	51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396,727	100	\$ 4,144,012	100	\$ 4,443,158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代 碼	項 目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註四、六)	\$ 3,791,923	100	\$ 4,004,309	100
5000	營業成本(註六)	(3,542,813)	(93)	(3,822,032)	(95)
5900	營業毛利	249,110	7	182,277	5
	營業費用(註六)				
6100	推銷費用	(98,692)	(3)	(106,152)	(3)
6200	管理費用	(116,667)	(3)	(130,878)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15,359)	(6)	(237,030)	(6)
6900	營業淨利(損)	33,751	1	(54,753)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註六)				
7010	其他收入(註六)	63,051	1	65,745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註六)	(7,344)	-	(20,106)	(1)
7050	財務成本(註六)	(26,859)	(1)	(31,111)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份額(註四、六)	104,475	3	65,907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3,323	3	80,435	2
7900	稅前淨利	167,074	4	25,682	1
7950	所得稅費用(註六)	(40,755)	(1)	(15,371)	-
8200	本期淨利	126,319	3	10,311	1
	其他綜合損益(註六)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130,458	3	(91,564)	(2)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2,048	-	(1,219)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 關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22,289)	-	(9,382)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0,217	3	(102,165)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36,536	6	\$ (91,854)	(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項 目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26,592	3	\$ 18,158	1
8620	非控制權益	(273)	-	(7,847)	-
		<u>\$ 126,319</u>	<u>3</u>	<u>\$ 10,311</u>	<u>1</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35,430	6	\$ (71,046)	(2)
8720	非控制權益	1,106	-	(20,808)	-
		<u>\$ 236,536</u>	<u>6</u>	<u>\$ (91,854)</u>	<u>(2)</u>
	每股盈餘(註六)				
9750	基 本	<u>\$ 1.05</u>		<u>\$ 0.17</u>	
9850	稀 釋	<u>\$ 1.05</u>		<u>\$ 0.17</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 事 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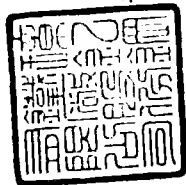


經 理 人：



會 計 主 管：





璋鈺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合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保留盈餘				
101年1月1日餘額	\$ 1,050,000	\$ 267,720	\$ 108,522	\$ 269	\$ 498,049	\$ -	-		\$ 1,924,560	\$ 336,588	\$ 2,261,148
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14,057	(114,057)	-	-		-	-	-
調整後101年1月1日餘額	1,050,000	267,720	108,522	114,326	383,992	-	-		1,924,560	336,588	2,261,148
發行新股受讓股權 以前年度盈餘分配	153,640	112,534	-	-	-	-	-		266,174	-	266,174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48	-	(248)	-	-		-	-	-
非控制權益增減變動	-	-	-	-	-	-	-		-	(266,174)	(266,174)
101年1月至12月淨利	-	-	-	-	18,158	-	-		18,158	(7,847)	10,311
101年1月至12月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12)	(88,192)	-		(89,204)	(12,961)	(102,165)
101年12月31日餘額	1,203,640	380,254	108,770	114,326	400,890	(88,192)	-		2,119,688	49,606	2,169,294
以前年度盈餘分配	-	-	1,653	-	(1,653)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股權變動	-	-	-	-	-	-	-		-	-	-
取得或處分子子股權價值	-	-	-	-	-	-	-		-	-	-
與帳面價值差額	-	209	-	-	-	-	-		209	-	209
非控制權益增減變動	-	-	-	-	-	-	-		-	(50,712)	(50,712)
102年度淨利	-	-	-	-	126,592	-	-		126,592	(273)	126,319
102年1月至12月其他綜合損益	-	-	-	-	1,700	107,138	-		108,838	1,379	110,217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1,203,640	\$ 380,463	\$ 110,423	\$ 114,326	\$ 527,529	\$ 18,946	-		\$ 2,355,327	\$ -	\$ 2,355,327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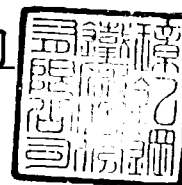
會計主管：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67,074	\$ 25,682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77,439	76,780
攤銷費用	4,896	8,760
其他損失	59	59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3,069)	6,479
利息費用	26,859	31,111
利息收入	(22,247)	(20,766)
股利收入	(957)	(2,363)
其他收入	-	(5,01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90)	(1,64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104,475)	(65,907)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應收票據	95,482	83,134
應收帳款	(45,548)	148,147
其他應收款	523	(38,585)
存 貨	(16,512)	196,133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5,648)	14,407
應付票據	(1,435)	5,447
應付帳款	13	16,645
其他應付款	(21,824)	11,811
應計退休金負債	(2,704)	195
預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18,874)	(18,307)
營運產生之現金	118,662	472,200
收取之利息	18,036	14,769
收取之股利	19,661	39,625
支付之利息	(26,773)	(31,343)
支付之所得稅	(12,211)	(13,74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7,375	481,502

【接次頁】

【承前頁】

	102年度	10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定期存款－質押	\$ (47,766)	\$ (10,942)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215,49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4,981)	(100,96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70	12,948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0,758)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70,739)	35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2,474)	(314,10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06,696	(69,455)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25,000)	(25,000)
舉借長期借款	11,569	129,489
償還長期借款	(47,712)	(216,205)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579	606
非控制權益變動	-	(1,39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6,132	(181,95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760	(9,73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1,207)	(24,29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63,002	387,29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01,795	\$ 363,002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2及101年度

(除另予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70年12月，登記地址為彰化縣伸港鄉新港村新港路60-2號，主要經營冷軋、熱軋、鍍鋅、烤漆等鐵板之裁剪、加工買賣及家具、裝設品之製造批發零售業務。本公司股票於民國88年5月25日經核准公開發行。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103年2月26日本公司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98年5月14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102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本公司於民國101年10月26日董事會通過終止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決議提前適用IFRSs。

（一）尚未生效之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下列準則及解釋除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已納入2013年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2013年版IFRSs」）應自民國104年起採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餘準則及解釋之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1)
<u>已納入2013年版IFRSs</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2009年）」	2009年1月1日或 20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2009年6月30日以後 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2010年）」	2010年7月1日或 2011年1月1日
「2009年—2011年週期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年度改善」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1號及第12號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給付」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u>未納入2013年版IFRSs</u>	
「2010年—2012年週期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註2)
「2011年—2013年週期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尚未發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第7號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尚未發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給付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徵收款」	2014年1月1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二) 尚未生效之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造成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

本公司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首次適用上述準則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合併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

量。未符合前述條件之其他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刪除原訂自2015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規定，IASB決定於完成新減損模式及分類與衡量之有限度修正後重新考量適當之生效日。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同時亦取代解釋公告第12號「合併：特殊目的個體」。本公司考量對其他個體是否具控制，據以決定應納入合併之個體。當本公司有(i)對被投資者之權力、(ii)因對被投資者之參與而產生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且(iii)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該等報酬金額之能力時，則本公司對被投資者具控制。此外，針對較為複雜之情況下投資者是否具控制之判斷，新準則提供較多指引。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新準則係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個體財務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較為廣泛之揭露內容。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5.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2)後續（於符合條件時）將重分類至損益者。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6. 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之修正

IASB於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合併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三) 尚未生效之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解釋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對合併公司財務報告影響之說明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合併公司民國102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為首份IFRSs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合併公司轉換至IFRSs日為民國101年1月1日。轉換至IFRSs對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係列於附註十五。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合併公司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表所列項目，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編製。

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IFRSs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認列與衡量，除該準則所規定禁止追溯適用部份IFRSs之規定，以及對部分IFRSs之規定給予豁免選擇外（合併公司之豁免選擇參閱附註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公司係追溯適用IFRSs之規定。合併公司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財務報告發布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即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控制係指本公司可主導某一個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權力，以從其相關營運活動中獲取利益。

合併綜合損益表已適當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年度自收購生效日起或至處分生效日止之營運損益。取得共同控制下之股權投資者，取得年度之費損自始即已合併。

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合併個體間之重大交易、餘額、收益及費損業已於合併時全數銷除。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此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為反映本公司及非控制權益對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已予調整其帳面金額。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並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2.12.31	101.12.31	101.1.1
本公司	英屬維京 CHANG YEE STEEL CO., LTD. (以下簡稱 CYS(BVI))	貿易及控股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GOLDEN DAY HOLDINGS LLC (以下簡稱 GOLDEN DAY)	投資及控股	84.15%	84.15% (註 2)	-
本公司	GOLDSMART HOLDING L. L. C. (以下簡稱 GOLDSMART)	貿易及控股	72.00%	72.00%	72.00%
本公司	STEEL ONE CO., LTD. (SAMOA) (以下簡稱 STEEL ONE)	貿易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LARGE CROWN LIMITED(SAMOA) (以下簡稱 LARGE CROWN)	投資及控股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璋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 璋昆國際公司)	批發	(註 3)	100.00%	100.00%
CYS(BVI)	GOLDEN DAY	投資及控股	15.85%	-	-
CYS(BVI)	EVERRICHES ENTERPRISE L. L. C. (以下簡稱 EVERRICHES)	投資及控股	65.25%	65.25%	65.25%
CYS(BVI)	璋全五金製品(昆山)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 昆山璋全公司)(註 1)	電子專用設備、工具模、辦公家具之製造及銷售	17.39%	17.39%	17.39%
CYS(BVI)	GOLDSMART	貿易及控股	28.00%	28.00%	28.00%
GOLDEN DAY	EVERRICHES	投資及控股	34.75%	34.75%	34.75% (註 2)
GOLDEN DAY	昆山璋全公司	電子專用設備、工具模、辦公家具之製造及銷售	31.11%	31.11%	31.11% (註 2)
EVERRICHES	昆山璋全公司	電子專用設備、工具模、辦公家具之製造及銷售	51.50%	51.50%	51.50%
GOLDSMART	東莞璋泰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 東莞璋泰公司)	生產和銷售家具、自行車等配套用五金項目	100.00%	100.00%	100.00%
LARGE CROWN	WONDERFUL YEAR CO., LTD. (BELIZE) (以下簡稱 WONDERFUL YEAR)	貿易	-	-	51.00%

註 1：萬益五金製品(昆山)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102 年 1 月 25 日變更登記為璋全五金製品(昆山)有限公司。

註 2：本公司以民國 101 年 10 月 27 日為股權交換基準日暨增資基準日，發行新股交換 GOLDEN DAY 84.15%之股權，間接取得原 GOLDEN DAY 持有之昆山璋全公司及 EVERRICHES 部分股權。

註 3：璋昆國際公司已於民國 102 年 4 月 1 日辦理清算。

（五）外 幣

編製合併公司之各個體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並適當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在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並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將重分類為損益。

在部分處分包含於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構成對該子公司喪失控制時，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即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之所有權權益減少，惟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慣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交付期間係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者。

（1）金融資產之種類

金融資產係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如下：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若屬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B.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指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收取金額及固定到期日，且本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係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有效利息法

有效利息法係指計算金融資產之攤銷後成本並將利息收入分攤於相關期間之方法。有效利率係指於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或適當之較短期間，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取金額折現後，恰等於原始認列時淨帳面金額之利率。

(3)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4)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移轉之資產若為較大金融資產之一部份，且移轉之部份符合整體除列時，本公司以移轉日持續認列部份與除列部份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予各該部份。分攤予除列部份之帳面金額與對除列部份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分攤予除列部份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合併公司係以持續認列部份與除列部份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分攤予各該部份。

2. 金融負債

(1)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除上列外，其他金融負債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存 貨

合併公司存貨包括商品、原料、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實際產能低於正常產能之未分攤固定費用轉列當期銷貨成本。

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以個別項目逐項比較，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所提列之跌價損失帳列為銷貨成本。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包括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個體。而重大影響係指參與被投資者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的權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該等政策。

關聯企業之經營結果及資產與負債係按權益法納入合併財務報告。在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係依成本認列，其後帳面金額則依合併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予以調整。此外，合併公司亦按持股比例認列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

取得成本超過於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部分，係認列為商譽，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中。若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部分，於重評估後立即認列為利益。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高者）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將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之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認列。

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關聯企業發行之新股，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其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成本包括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或建置資產之增額成本。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折舊與其他同類別資產之提列基礎相同，並於該等資產達預期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以推延方式處理。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故將其視為獲取資本增值所持有。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且對於符合要件資產尚包括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之金額。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

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即於投資性不動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

於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投資性不動產除列。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異，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有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減損測試，或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償清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當清償負債準備所需支出之一部分或全部預期可自另一方歸墊，於幾乎確定可收到該歸墊，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將歸墊認為資產。

(十四)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者，則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福利成本。

在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下，提供退休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決定，並於年度結束日進行精算評價。精算損益係於發生期間立即全數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十五)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1)合併公司已經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2)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4)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具體而言，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用應計基礎認列。

(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使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以合併公司應購買、建造或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以合併公司應購買、建造或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該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之減項，並透過減少非流動資產之折舊或攤銷費用，於該資產耐用年限內將補助列為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採取移轉非貨幣性資產供合併公司使用之形式，則以該非貨幣性質之公允價值除予名目金額認列與衡量該項補助。合併公司所取得低於市場利率之

政府貸款，其收取之貸款金額與依當時市場利率計算之貸款公允價值兩者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政府補助。

(十七)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八)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九) 所 得 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應付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當期應付所得稅係以當年度課稅所得為基礎。因部份收益及費損係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或依相關稅法非屬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致課稅所得不同於合併綜合損益表所報導之淨利。合併公司當期所得稅相關負債係按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商譽所產生，或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

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予以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企業於採用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

在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以編製財務報表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須進行若干重大之判斷。其中包含：

1. 投資性不動產

合併公司持有不動產之目的主要供自用，部分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各部份若可單獨出售，則分別以投資性不動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理。

(二)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1. 所得稅

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年度認列為損益。

2.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

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異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以直線法平均攤銷，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及殘值，如相關估計有重大改變時，則於改變當期及以後年度調整。

4. 存貨之淨變現價值

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為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和銷售費用後之餘額。這些估計數以當期市場狀況和銷售之歷史經驗為基礎，因此競爭對手對市場循環之反應及市場情況之改變皆會影響估計數。管理階層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會重新評估。

5.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之決定、未來薪資之增加、死亡率和未來退休金給付之增加等。對用以衡量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12.31	101.12.31	101.1.1
現金	\$ 1,222	\$ 777	\$ 1,102
銀行存款	300,573	362,225	386,194
	<u>\$ 301,795</u>	<u>\$ 363,002</u>	<u>\$ 387,296</u>

銀行存款等於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銀行存款	0.02%~1.35%	0.02%~1.35%	0.02%~1.35%
銀行定期存款	0.40%~4.60%	3.40%~4.60%	0.95%~5.40%

(二)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

	102.12.31	101.12.31	101.1.1
公司債	\$ 14,666	\$ 13,861	\$ 14,415

係投資現代貿易有限公司所發行之台商大樓公司債。

(三) 應收票據淨額－非關係人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產生	\$ 182,751	\$ 275,282	\$ 361,353
減：備抵呆帳	(700)	(1,100)	(1,400)
	<u>\$ 182,051</u>	<u>\$ 274,182</u>	<u>\$ 359,953</u>

(四) 應收帳款淨額－非關係人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收帳款	\$ 653,586	\$ 586,363	\$ 732,311
減：備抵呆帳	(4,071)	(9,442)	(17,306)
	<u>\$ 649,515</u>	<u>\$ 576,921</u>	<u>\$ 715,005</u>

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除已提列減損者，其餘應收票據及帳款金額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齡分析請參閱下表。合併公司針對已逾期但未提列減損之應收帳款，經評估其信用品質並未發生重大改變且相關帳款仍可回收，故尚無減損疑慮。

應收票據及帳款以逾期天數為準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未逾期亦未減損	\$ 795,576	\$ 827,779	\$ 1,016,194
已逾期但未減損			
六十天內	45,030	35,185	73,389
六十一至一百八十天	1,446	1,839	1,635
一百八十一至三百六十天	178	2,726	-
一年以上	-	-	-
	<u>\$ 842,230</u>	<u>\$ 867,529</u>	<u>\$ 1,091,218</u>

合併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如下：

102年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催收款	合計
期初金額	\$ (1,100)	\$ (9,442)	\$ (1,448)	\$ (11,990)
本期(提列)迴轉	400	2,550	119	3,069
本期轉銷	-	3,071	-	3,071
匯率影響數	-	(250)	(82)	(332)
期末金額	<u>\$ (700)</u>	<u>\$ (4,071)</u>	<u>\$ (1,411)</u>	<u>\$ (6,182)</u>

101年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催收款	合計
期初金額	\$ (1,400)	\$ (17,306)	\$ (2,204)	\$ (20,910)
本期(提列)迴轉	300	(7,460)	681	(6,479)
本期轉銷	-	14,852	-	14,852
匯率影響數	-	472	75	547
期末金額	<u>\$ (1,100)</u>	<u>\$ (9,442)</u>	<u>\$ (1,448)</u>	<u>\$ (11,990)</u>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暨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止，備抵呆帳金額其中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其金額分別為2,103仟元、3,394仟元及10,279仟元。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五) 其他應收款

	102. 12. 31	101. 12. 31	101. 1. 1
應收利息	\$ 13,161	\$ 7,161	\$ 1,30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291	8,468	7,532
應收進貨折讓款	1,788	2,570	2,547
應收退稅款	279	-	2,026
其 他	341	1,040	796
	<u>\$ 24,860</u>	<u>\$ 19,239</u>	<u>\$ 14,210</u>

(六) 存 貨

	102. 12. 31	101. 12. 31	101. 1. 1
製 成 品	\$ 54,208	\$ 43,640	\$ 46,998
在 製 品	33,445	35,982	33,441
原 料	308,963	291,395	494,340
商 品	477	601	475
	<u>\$ 397,093</u>	<u>\$ 371,618</u>	<u>\$ 575,254</u>

合併公司民國102及101年度認列為營業成本之存貨相關費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回升利益）	\$ (6,644)	\$ (15,000)
存貨盤（盈）虧	1,302	(89)
存貨報廢損失	1,103	2,505
未分攤固定費用	-	1,395
	<u>\$ (4,239)</u>	<u>\$ (11,189)</u>

(七)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2. 12. 31	101. 12. 31	101. 1. 1
受限制資產	\$ 385,893	\$ 302,768	\$ 268,767
結構式理財商品	219,984	212,530	-
	<u>\$ 605,877</u>	<u>\$ 515,298</u>	<u>\$ 268,767</u>

結構式理財商品係由銀行募集之投資型金融商品，依其合約規定主要係投資國債、央行票據、金融券、企業債等債券及優質企業信託融資項目、貨幣市場基金、回購、銀行承兌匯票等其他投資管理工具等。

(八)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2. 12. 31	101. 12. 31	101. 1. 1
國外未上市(櫃)股權	\$ 48,923	\$ 47,737	\$ 49,535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九)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投資關聯企業			
丸一金屬製品(佛山)			
有限公司	\$ 637,910	\$ 520,256	\$ 511,613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均為35%。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總資產	\$ 1,955,888	\$ 1,555,400	\$ 1,559,804
總負債	\$ 133,287	\$ 68,955	\$ 98,052

	102年度	101年度
本期營業收入	\$ 1,182,352	\$ 867,814
本期淨利	\$ 298,499	\$ 188,30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354,722	\$ 183,967

本公司民國102及101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彙總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	\$ 104,475	\$ 65,907

合併公司民國102及101年度採權益法評價之丸一金屬製品(佛山)有限公司，係依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總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102年1月1日餘額	\$ 327,416	\$ 626,662	\$ 765,322	\$ 81,224	\$ -	\$ 1,800,624
增添	-	5,654	32,833	10,033	6,094	54,614
處分	-	-	(23,663)	(5,330)	-	(28,993)
重分類(註)	(56,379)	(11,103)	-	-	-	(67,482)
匯率之影響	-	28,660	31,391	3,316	123	63,490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271,037	\$ 649,873	\$ 805,883	\$ 89,243	\$ 6,217	\$ 1,822,253

	土 地	建 築 物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總計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2年1月1日餘額	\$ (12,840)	\$ (147,441)	\$ (563,428)	\$ (44,472)	\$ -	\$ (768,181)
本年度折舊	-	(23,577)	(31,493)	(9,527)	-	(64,597)
處分	-	-	22,848	4,765	-	27,613
重分類(註)	-	6,443	-	-	-	6,443
匯率之影響	-	(6,379)	(21,935)	(1,691)	-	(30,005)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12,840)	\$ (170,954)	\$ (594,008)	\$ (50,925)	\$ -	\$ (828,727)

帳面金額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258,197	\$ 478,919	\$ 211,875	\$ 38,318	\$ 6,217	\$ 993,526
--------------	------------	------------	------------	-----------	----------	------------

成本或認定成本

101年1月1日餘額	\$ 327,416	\$ 641,220	\$ 753,365	\$ 79,023	\$ -	\$ 1,801,024
增添	-	4,962	57,960	13,202	-	76,124
處分	-	-	(25,865)	(8,885)	-	(34,750)
匯率之影響	-	(19,520)	(20,138)	(2,116)	-	(41,774)
101年12月31日餘額	\$ 327,416	\$ 626,662	\$ 765,322	\$ 81,224	\$ -	\$ 1,800,624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1年1月1日餘額	\$ (12,840)	\$ (127,664)	\$ (562,388)	\$ (43,668)	\$ -	\$ (746,560)
本年度折舊	-	(23,429)	(31,910)	(9,179)	-	(64,518)
處分	-	-	16,161	7,285	-	23,446
匯率之影響	-	3,652	14,709	1,090	-	19,451
101年12月31日餘額	\$ (12,840)	\$ (147,441)	\$ (563,428)	\$ (44,472)	\$ -	\$ (768,181)

帳面金額

101年1月1日餘額	\$ 314,576	\$ 513,556	\$ 190,977	\$ 35,355	\$ -	\$ 1,054,464
101年12月31日餘額	\$ 314,576	\$ 479,221	\$ 201,894	\$ 36,752	\$ -	\$ 1,032,443

註：重分類係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5年至42年

機器設備 3年至15年

其他設備 2年至15年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八。

(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已完工 投資性不動產	建造中 投資性不動產	合 計
<u>成 本</u>			
102年1月1日餘額	\$ 344,267	\$ -	\$ 344,267
不動產、廠房重分類	67,482	-	67,482
匯率之影響	14,681	-	14,681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426,430</u>	<u>\$ -</u>	<u>\$ 426,430</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2年1月1日餘額	(88,329)	-	(88,329)
折舊費用	(12,842)	-	(12,842)
不動產、廠房重分類	(6,443)	-	(6,443)
匯率之影響	(5,031)	-	(5,031)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12,645)</u>	<u>\$ -</u>	<u>\$ (112,645)</u>
<u>帳面金額</u>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313,785</u>	<u>\$ -</u>	<u>\$ 313,785</u>
<u>成 本</u>			
101年1月1日餘額	354,872	-	354,872
匯率之影響	(10,605)	-	(10,605)
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344,267</u>	<u>\$ -</u>	<u>\$ 344,267</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1年1月1日餘額	(79,485)	-	(79,485)
折舊費用	(12,262)	-	(12,262)
匯率之影響	3,418	-	3,418
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88,329)</u>	<u>\$ -</u>	<u>\$ (88,329)</u>
<u>帳面金額</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u>\$ 275,387</u>	<u>\$ -</u>	<u>\$ 275,387</u>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255,938</u>	<u>\$ -</u>	<u>\$ 255,938</u>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20年至36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暨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675,890仟元、576,231仟元及592,470仟元，該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行情所評估。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八。

(十二) 長期預付租金

	102.12.31	101.12.31	101.1.1
長期預付租金	\$ 44,775	\$ 43,467	\$ 46,335

合併公司取得廣東省東莞市清溪鎮羅馬管理區新長山村32,120平方公尺之土地使用權50年，取得成本為人民幣3,422仟元；及取得江蘇省昆山市蓬朗高鼎路東側100,000平方公尺之土地使用權50年，取得成本為人民幣8,078仟元。

合併公司於土地使用年限內享有土地使用權、收益權和轉讓及出租等之處分權，並負責因使用土地而繳納之各種稅費。土地用途為供興建生產廠房、辦公大樓及員工宿舍使用。

(十三)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2.12.31	101.12.31	101.1.1
預付投資款	\$ 71,250	\$ -	\$ -
預付設備款	864	5,306	6,590
存出保證金	961	960	960
催收款	1,411	1,472	2,204
減：備抵呆帳	(1,411)	(1,448)	(2,204)
其 他	10,176	9,344	16,883
	<u>\$ 83,251</u>	<u>\$ 15,634</u>	<u>\$ 24,433</u>

預付投資款係預付本公司與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健和興端子股份有限公司合資成立之宏利汽車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款，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高雄市政府尚未核准宏利汽車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之設立登記。

(十四) 短期借款

	102.12.31	101.12.31	101.1.1
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 819,649	\$ 639,004	\$ 862,766
無擔保借款			
信用借款	366,609	425,235	306,076
	<u>\$ 1,186,258</u>	<u>\$ 1,064,239</u>	<u>\$ 1,168,842</u>
利率區間	<u>1.38%~3.35%</u>	<u>1.45%~4.80%</u>	<u>1.35%~5.79%</u>

合併公司提供資產作為上述借款之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十五) 應付短期票券

	102.12.31	101.12.31	101.1.1
保證或承兌機構			
國際票券金融公司	\$ -	\$ 25,000	\$ 25,000
減：未攤銷折價	-	(8)	(34)
	<u>\$ -</u>	<u>\$ 24,992</u>	<u>\$ 24,966</u>
利率區間	<u>-</u>	<u>1.07%</u>	<u>0.92%</u>

(十六)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付票據—因營業而產生	\$ 86,289	\$ 86,389	\$ 80,027
應付票據—非因營業而產生	139	872	2,014
	<u>\$ 86,428</u>	<u>\$ 87,261</u>	<u>\$ 82,041</u>

(十七) 應付帳款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 34,377	\$ 47,758	\$ 36,156
應付帳款—關係人	-	-	150
	<u>\$ 34,377</u>	<u>\$ 47,758</u>	<u>\$ 36,306</u>

(十八) 其他應付款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付薪資	\$ 30,828	\$ 33,888	\$ 25,338
應付稅捐	5,272	8,899	9,099
應付設備款	2,580	12,433	38,40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926	1,283	1,050
應付利息	1,858	2,535	1,827
其 他	35,663	31,923	33,571
	<u>\$ 78,127</u>	<u>\$ 90,961</u>	<u>\$ 109,288</u>

(十九) 長期借款

	102.12.31	101.12.31	101.1.1
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 100,000	\$ 100,000	\$ 131,233
無擔保借款			
信用借款	344,288	374,950	435,275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65,530)	(73,067)	(212,866)
	<u>\$ 378,758</u>	<u>\$ 401,883</u>	<u>\$ 353,642</u>
利率區間	<u>1.39%~2.41%</u>	<u>1.35%~2.73%</u>	<u>1.40%~2.47%</u>
到期期限	<u>103年~105年</u>	<u>102年~105年</u>	<u>101年~103年</u>

(二十) 退休福利計畫

1.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國外地區子公司之員工，係屬當地政府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合併公司對此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依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提撥至退休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於民國102及101年度止，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7,096仟元及6,956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等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最近期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精算評價，係由合格精算師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執行。

精算評價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衡量日		
	102.12.31	101.12.31	101.1.1
折現率	1.50%	1.25%	1.4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1.20%	1.20%	1.2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2.00%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08	\$ 218
利息成本	1,103	1,241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74)	(60)
	<u>\$ 1,237</u>	<u>\$ 1,399</u>

上開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退休金費用係列入下列各單行項目：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成本	\$ 398	\$ 541
推銷費用	242	284
管理費用	597	574
	<u>\$ 1,237</u>	<u>\$ 1,399</u>

於民國102及101年度，本公司分別認列2,048仟元及1,219仟元之稅前精算利益及稅前精算損失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民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止，稅前精算損益認列於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精算利益829仟元及精算損失1,219仟元。

合併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78,433)	\$ (88,257)	\$ (85,59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583	5,654	4,402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77,850)</u>	<u>\$ (82,603)</u>	<u>\$ (81,189)</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式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期初確定福利義務	\$ 88,257	\$ 85,591
當期服務成本	208	218
利息成本	1,103	1,241
精算（利益）損失	(2,078)	1,207
福利支付數	(9,057)	-
年底確認福利義務之現值	\$ 78,433	\$ 88,257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式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期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5,654	\$ 4,402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74	60
精算利益（損失）	(30)	(12)
雇主提撥數	3,942	1,204
福利支付數	(9,057)	-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583	\$ 5,654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列示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權益工具	44.77%	37.43%	40.75%
現金	22.86%	24.51%	23.87%
債務工具	9.37%	10.45%	11.45%
固定收益類	18.11%	16.28%	16.19%
其他	4.89%	11.33%	7.74%
合計	100.00%	100.00%	100.00%

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民國102及101年度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分別為44仟元及48仟元。

本公司選擇以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起，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2,078	\$ (1,207)	\$ -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30)	\$ (12)	\$ -

本公司預期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為569仟元。

(二十一) 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102.12.31	101.12.31	101.1.1
額定股數(仟股)	170,000	170,000	170,000
額定股本	\$ 1,700,000	\$ 1,700,000	\$ 1,7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 之股數(仟股)	120,364	120,364	105,000
已發行股本	\$ 1,203,640	\$ 1,203,640	\$ 1,050,000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資本公積

	102.12.31	101.12.31	101.1.1
股票發行溢價	\$ 24,500	\$ 24,500	\$ 24,500
發行新股受讓股權溢價	355,754	355,754	243,22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09	-	-
	\$ 380,463	\$ 380,254	\$ 267,720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發行新股受讓股權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本公司於民國101年10月27日發行新股受讓GOLDEN DAY HOLDINGS LLC 84.15%之股權係依據公司法第156條第8項之規定，發行新股作為受讓他公司股份之對價辦理；本公司與GOLDEN DAY HOLDINGS LLC原即屬聯屬公司，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1)基秘字第187號解釋函之規定，若企業與另一家公司為聯屬公司，視為組織重整。本公司因前述股權交換計發行新股15,364仟股，每股面額10元，合計增加股本153,640仟元；本公司取得GOLDEN DAY HOLDINGS LLC之淨額為266,174仟元，其超過本公司發行新股面額部分計112,534仟元，則計入本公司資本公積－發行新股受讓股權項下。

3.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有盈餘時，應先提出應納稅金外，再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次提存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金，並依法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由董事會擬定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決議分派之，其分派比率如下：員工紅利百分之三、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股東紅利百分之九十五。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據營運規劃、投資計畫、資本預算及內部環境變化等因素訂定。唯本公司目前仍處於營運成長階段，如有發放現金股利時，則現金股利總額不低於當年度發放股利總額百分之十，惟實際分派比率，仍依股東會議決議之。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分配盈餘時，必須依金管證一字第0950000507號函之相關規定就股東權益項下之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續後年度就當年度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與前一年度差額，補提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自民國102年起，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101年4月6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於首次採用IFRSs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IFRS 1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首次採用IFRSs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以後年度用以彌補虧損；嗣後有盈餘年度且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原因消除前，應就不足數額補足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盈餘。

分配屬於民國87年度(含)以後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民國102年度以上述章程所訂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成數，依過去經驗以可發放之金額為基礎，並以預估之全年度淨利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為1,800仟元，另本公司決議不配發民國101年度之股利，故亦無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於民國102年6月25日及101年6月26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民國101及100年度之股利分配情形如下：

	盈餘分配案(仟元)		每股股利(元)	
	101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653	\$ 248	\$ -	\$ -

本公司於民國102年6月25日及101年6月26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不配發民國101及100年度之股利，故亦無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分配，與民國101及100年度財務報告認列數並無差異。

民國101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民國101年度財務報表並參考本公司依據修訂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IFRSs所編製之民國101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表作為董事會及股東常會擬議及決議盈餘分配議案之基礎。

本公司於民國103年2月26日董事會擬議民國102年度之股利分配情形如下：

	盈餘分配案(仟元)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2,659	\$ -
現金股利	\$ 34,200	\$ 0.28

有關民國102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民國103年6月27日召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常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特別盈餘公積

	102.12.31	101.12.31	101.1.1
特別盈餘公積	\$ 114,326	\$ 114,326	\$ 114,326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101年4月6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應提撥之特別盈餘公積為114,057仟元；本公司並依「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第十三題後段之規定，基於財務報表一致性之考量，本公司選擇於依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之個體財務報告提早於併列比較財務報表之期初即予揭露(入帳)相關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5.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2年度	101年度
期初餘額	\$ (88,192)	\$ -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29,079	(78,60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相關所得稅	(21,941)	(9,589)
期末餘額	\$ 18,946	\$ (88,192)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公司表達貨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先前累計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重分類至損益。

6. 非控制權益

	102年度	101年度
期初餘額	\$ 49,606	\$ 336,588
歸屬予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	(273)	(7,84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379	(12,961)
非控制權益增減變動	(50,712)	(266,174)
期末餘額	\$ -	\$ 49,606

(二十二) 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3,746,464	\$ 3,934,687
勞務收入	45,459	69,622
	<u>\$ 3,791,923</u>	<u>\$ 4,004,309</u>

(二十三)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合併公司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資訊彙總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含業外)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含業外)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85,365	\$ 73,045	\$ 158,410	\$ 90,299	\$ 83,301	\$ 173,600
保險費用	4,890	4,673	9,563	3,907	5,198	9,105
退休金費用	4,729	3,604	8,333	4,019	4,336	8,35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285	7,960	16,245	7,833	6,840	14,673
合 計	<u>\$ 103,269</u>	<u>\$ 89,282</u>	<u>\$ 192,551</u>	<u>\$ 106,058</u>	<u>\$ 99,675</u>	<u>\$ 205,733</u>
折舊費用	<u>\$ 55,340</u>	<u>\$ 22,099</u>	<u>\$ 77,439</u>	<u>\$ 54,840</u>	<u>\$ 21,940</u>	<u>\$ 76,780</u>
攤銷費用	<u>\$ 2,926</u>	<u>\$ 1,970</u>	<u>\$ 4,896</u>	<u>\$ 3,559</u>	<u>\$ 5,201</u>	<u>\$ 8,760</u>

(二十四) 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租金收入	\$ 20,183	\$ 18,879
銀行利息收入	22,247	20,766
股利收入	957	2,363
其 他	19,664	23,737
	<u>\$ 63,051</u>	<u>\$ 65,745</u>

(二十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 390	\$ 1,644
淨外幣兌換損益	12,923	330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8,968)	(16,268)
其 他	(1,689)	(5,812)
	<u>\$ (7,344)</u>	<u>\$ (20,106)</u>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 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 (15,965)	\$ (15,465)

	102年度	101年度
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 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3,003)	(803)
	\$ (18,968)	\$ (16,268)

(二十六) 財務成本

	102年度	10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26,859	\$ 31,111
利息資本化金額	-	-
	\$ 26,859	\$ 31,111
利息資本化利率	-	-

(二十七) 所得稅

合併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故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係依各公司所在地之適用稅率計算。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u>當期所得稅</u>		
當期產生者	\$ 13,353	\$ 10,045
以前年度之調整	711	1,452
	14,064	11,497
<u>遞延所得稅</u>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 及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6,691	3,87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40,755	\$ 15,371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稅前淨利	\$ 167,074	\$ 25,682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 之所得稅費用	\$ 38,251	\$ 13,798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306	164
暫時性差異	(26,267)	(16,195)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78)
未分配盈餘加徵	1,487	223
當期新增(抵用)之虧損扣抵	(424)	12,333
	13,353	10,045

	102 年度	101 年度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26,236	16,833
虧損扣抵	455	(12,959)
	26,691	3,874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		
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711	1,45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40,755	\$ 15,371

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2 年度	101 年度
遞延所得稅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21,941)	\$ (9,589)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348)	20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		
所得稅利益(費用)	\$ (22,289)	\$ (9,382)

3. 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2.12.31	101.12.31	101.1.1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5,320	\$ 3,277	\$ 5,631

4.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合併公司將若干符合互抵條件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予以互抵。資產負債表中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分析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510	\$ 1,870	\$ 4,420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0,482	11,290	10,753
資產減損	2,183	2,183	2,18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			
之份額	(99,275)	(74,797)	(60,74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31,530)	(9,589)	-
其 他	129	67	631
虧損扣抵	14,253	14,708	1,749
	\$ (103,248)	\$ (54,268)	\$ (41,013)

上述已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各項目於民國102及101年度認列於損益中之遞延所得稅利益或費用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之投資收益	\$ (24,478)	\$ (14,048)
存貨跌價損失	(1,360)	(2,550)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460)	329
其 他	62	(564)
虧損扣抵	(455)	12,959
	<u>\$ (26,691)</u>	<u>\$ (3,874)</u>

5.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12.31	101.12.31	101.1.1
民國86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36,008	\$ 36,008	\$ 36,008
民國87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491,521	364,882	347,984
	<u>\$ 527,529</u>	<u>\$ 400,890</u>	<u>\$ 383,992</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本公司	<u>\$ 90,219</u>	<u>\$ 90,406</u>	<u>\$ 86,591</u>

本公司民國102年度預計及101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18.66%及24.84%。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民國87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此本公司預計民國102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依台財稅字第10204562810號規定，本公司計算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年度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已包含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調整數。

6.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99年度。

(二十八) 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繼續營業單位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歸屬本公司業主）

	102年度	10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126,592	\$ 18,15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 126,592</u>	<u>\$ 18,158</u>

股 數	102年度	單位：仟股 10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 平均股數	120,364	107,73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員工紅利	55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 平均股數	120,419	107,736

	102年度	單位：每股元 101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1.05	\$ 0.17
稀釋每股盈餘	\$ 1.05	\$ 0.17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十九) 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發行新股以清償負債。

(三十)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2.12.31	101.12.31	101.1.1
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14,666	\$ 13,861	\$ 14,41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8,923	47,737	49,535
放款及應收款(註1)	1,165,938	1,242,622	1,482,271
其他金融資產(註2)	606,838	516,258	269,727
預付投資款	71,250	-	-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 其他應付款	192,148	216,105	217,529
其 他(註3)	1,638,168	1,571,461	1,767,107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項。

註2：餘額係包含存款質押、結構式理財商品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長期借款(含年內)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債務投資、借款、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金融工具之詳細資訊已揭露於個別附註。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分析風險程度與廣度以監督及管理與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資產負債表內避險及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做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之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利率變動風險及權益價格風險。

A.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外幣資產及外幣負債避險及遠期外匯合約等衍生金融工具管理風險。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為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當新台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1%時，作為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財務報導結束日之換算以匯率變動1%予以調整。若匯率增加/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動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102及101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948仟元或2,945仟元。

B.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公允價值變動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部分風險由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合併公司可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管理利率風險。若合併公司操作相關衍生金融工具則合併公司須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非衍生工具於財務報導結束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財務報導結束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25%基本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102及101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2,614仟元及2,281仟元。

C.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並無上市櫃權益證券之投資，因是尚無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採預收貨款以降低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使用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紀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同時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管理階層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合併公司銷貨對象並無顯著集中在少數客戶之情形。

合併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暨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約為1,018,944仟元、931,415仟元及494,362仟元。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係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估計之。

102. 12. 31				
	一年以內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未折現現金 流量合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92,148	\$ -	\$ 7,622	\$ 199,770
浮動利率工具	1,252,971	383,910	-	1,636,881
固定利率工具	11,309	-	-	11,309
	<u>\$ 1,456,428</u>	<u>\$ 383,910</u>	<u>\$ 7,622</u>	<u>\$ 1,847,960</u>

101. 12. 31				
	一年以內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未折現現金 流量合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216,105	\$ -	\$ 7,280	\$ 223,385
浮動利率工具	1,142,739	393,910	-	1,536,649
固定利率工具	39,990	11,018	-	51,008
	<u>\$ 1,398,834</u>	<u>\$ 404,928</u>	<u>\$ 7,280</u>	<u>\$ 1,811,042</u>

101. 1. 1				
	一年以內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未折現現金 流量合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217,529	\$ -	\$ 6,792	\$ 224,321
浮動利率工具	1,387,496	331,239	-	1,718,735
固定利率工具	40,926	27,071	-	67,997
	<u>\$ 1,645,951</u>	<u>\$ 358,310</u>	<u>\$ 6,792</u>	<u>\$ 2,011,053</u>

合併公司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前述非衍生金融資產與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3.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表中之帳面價值趨近於公允價值。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應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分析資訊，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1至3等級。

A. 第1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B.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由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但包括於第1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C.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依不可觀察輸入值（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暨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止，因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是尚無須揭露相關等級分析表。

(3) 金融資產以第3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無。

(4)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A.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之可贖回公司債、上市（櫃）股票、匯票及公司債）。

B. 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允價值係以遠期匯率報價衡量。

C.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上述外）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三十一）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辦公室、廠房及土地。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102年12月31日暨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 12. 31	101. 12. 31	101. 1. 1
不超過一年	\$ 442	\$ 664	\$ 663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	442	1, 106
	<u>\$ 442</u>	<u>\$ 1, 106</u>	<u>\$ 1, 769</u>

2.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合併公司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所有租賃合約皆包含能依據每年市場環境調整租金之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102年12月31日暨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承租人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 12. 31	101. 12. 31	101. 1. 1
不超過一年	\$ 17, 344	\$ 12, 722	\$ 17, 061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21, 998	3, 415	13, 523
	<u>\$ 39, 342</u>	<u>\$ 16, 137</u>	<u>\$ 30, 584</u>

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其子公司間之交易金額及餘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一) 營業交易

民國102及101年度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重大營業交易如下：

1. 銷 貨

	102 年度	101 年度
關聯企業	\$ 6,171	\$ 6,870
其他關係人	23,382	20,993
	<u>\$ 29,553</u>	<u>\$ 27,863</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交易價格係依照相關市場價格，由雙方議定之。收款條件約為T/T30~60天。

其他關係人係指該等個體其負責人與本公司相同或為合併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2. 其他收入

	102 年度	101 年度
關聯企業	\$ 9,251	\$ 11,514
其他關係人	57	2
	<u>\$ 9,308</u>	<u>\$ 11,516</u>

3. 進 貨

	102 年度	101 年度
關聯企業	\$ 13	\$ 48
	<u>\$ 13</u>	<u>\$ 48</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其價格係依相關市場價格，由雙方議訂之，付款條件為T/T30天。

4. 其 他

	摘要	102 年度	101 年度
關聯企業	加工費用	\$ 85	\$ 12
關聯企業	製－消耗品費	25	-
其他關係人	加工費用	981	886
其他關係人	修繕費用	366	653
其他關係人	機器設備	-	20,721
其他關係人	雜項設備	79	101
其他關係人	製－消耗品費	-	175
		<u>\$ 1,536</u>	<u>\$ 22,548</u>

(二) 未結清餘額

1. 應收帳款

	102.12.31	101.12.31	101.1.1
關聯企業	\$ 1,998	\$ 214	\$ 685
其他關係人	5,998	9,064	7,148
	<u>\$ 7,996</u>	<u>\$ 9,278</u>	<u>\$ 7,833</u>

2. 其他應收款

	102. 12. 31	101. 12. 31	101. 1. 1
關聯企業	\$ 9,231	\$ 8,468	\$ 6,672
其他關係人	60	-	860
	<u>\$ 9,291</u>	<u>\$ 8,468</u>	<u>\$ 7,532</u>

3. 應付帳款

	102. 12. 31	101. 12. 31	101. 1. 1
關聯企業	\$ -	\$ -	\$ 150
	<u>\$ -</u>	<u>\$ -</u>	<u>\$ 150</u>

4. 其他應付款

	102. 12. 31	101. 12. 31	101. 1. 1
關聯企業	\$ 1,926	\$ 1,177	\$ 1,032
其他關係人	-	106	18
	<u>\$ 1,926</u>	<u>\$ 1,283</u>	<u>\$ 1,050</u>

(三)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合併公司民國102及101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6,019	\$ 25,402
退職後福利	650	634
	<u>\$ 26,669</u>	<u>\$ 26,036</u>

(四) 其他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於民國101年度發行新股向董事、主要管理階層及其配偶交換取得GOLDEN DAY 84.15%之股權。

合併公司於民國102年5月3日向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之二親等取得GOLDEN DAY 15.85%之持股，致持股比例由84.15%增加至100%。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提供各項短期借款、長期負債及其他信用融資等之擔保品。

名 稱	102. 12. 31	101. 12. 31	101. 1.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74,328	\$ 440,865	\$ 448,358
投資性不動產	60,727	-	-
長期預付租金	10,782	10,507	11,256
受限制資產(註1)	385,893	302,768	268,767
應收票據(註2)	88,041	124,612	128,708
	<u>\$ 919,771</u>	<u>\$ 878,752</u>	<u>\$ 857,089</u>

註1：係包含定存質押及備償戶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

註2：係託收於備償專戶之票據，票據到期後可領出使用，惟須再存入借款一定成數之票據。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者外，合併公司之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 重大承諾

1.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約為60,500仟元。
2.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已簽訂原料採購合約尚未履約金額約為104,400仟元。
3.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已承諾訂購之固定資產金額約為8,300仟元，其中已支付金額約為6,500仟元。

(二) 或有事項：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金額	匯率	台幣	金額	匯率	台幣	金額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3,442	29.81	\$ 102,583	\$ 3,704	29.04	\$ 107,556	\$ 2,995	30.28	\$ 90,687
港幣	751	3.84	2,886	792	3.75	2,968	769	3.90	2,999
人民幣	429	4.89	2,097	429	4.62	1,982	410	4.80	1,970
非貨幣性項目									
美元	\$ 1,500	30.72	\$ 46,076	\$ 1,500	29.19	\$ 43,791	\$ 1,500	30.36	\$ 45,54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16,675	29.81	\$ 497,005	\$ 17,208	29.04	\$ 499,729	\$ 10,412	30.28	\$ 315,21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四。
1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收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料：附表四。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廠別之財務資訊。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八號「營運部門」之規定，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及資產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資訊之編製基礎

合併公司民國101年1月1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為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其編製基礎除了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亦遵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二)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對合併公司民國101年1月1日（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1年度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1. 民國101年1月1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 額	影響金額	金 額	項 目	
遞延所得稅資產	\$ 5,051	\$ (5,051)	\$ -	-	(1)
一流動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511,725	(112)	511,61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
不動產投資	84,360	-	84,360	投資性不動產	(3)
出租資產	191,027	-	191,027	投資性不動產	(3)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影響金額	金 額	項 目	說明
閒置資產	139	-	1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
預付設備款	6,590	-	6,590	預付款項－非流動	(2)
遞延退休金成本	2,119	(2,119)	-	-	(6)
土地使用權	46,335	-	46,335	長期預付租金	(4)
遞延所得稅資產 －非流動	-	5,051	5,051	遞延所得稅資產	(1)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06,117	3,171	109,288	其他應付款	(5)
遞延所得稅負債 －非流動	46,064	-	46,064	遞延所得稅負債	(1)
應計退休金負債	65,376	15,813	81,189	應計退休金負債	(6)
特別盈餘公積	269	114,057	114,326	特別盈餘公積	(8)
未分配盈餘	383,992	-	383,992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135,039	(135,039)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
少數股權	336,821	(233)	336,588	非控制權益	(5)

說 明：

(1)遞延所得稅之分類及備抵評價科目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IFRSs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合併公司重分類調整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及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金額各為5,051仟元。另調整減少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及增加遞延所得稅負債金額各為46,064仟元。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轉換至IFRSs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但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預期清償或回收稅主體，但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預期清償或回收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為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2)預付設備款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轉換至IFRSs後，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預付款項－非流動。

(3)不動產投資、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之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IFRSs後，原帳列其他資產項下之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依其性質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以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原帳列之不動產投資轉換至IFRSs後，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重分類金額為84,360仟元。

出租資產係出租予企業使用之辦公大樓，屬投資性不動產。合併公司重分類調整減少出租資產及增加投資性不動產金額各為191,027仟元。

閒置資產係閒置之設備，屬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合併公司重分類調整減少閒置資產及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各為139仟元。

(4)土地使用權之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土地使用權帳列無形資產項下；轉換至IFRSs後，原帳列無形資產項下之土地使用權依其性質重分類為長期預付租金。

合併公司重分類調整減少土地使用權及增加長期預付租金46,335仟元。

(5)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IFRSs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員工仍未使用之累積支薪假認列費用，故調整增加其他應付款3,171仟元及減少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112仟元，未分配盈餘、非控制權益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因而分別減少3,005仟元、233仟元及45仟元。

(6)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

另，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IFRSs後，合併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規定及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選定將過渡性給付義務及員工福利計酬相關之精算損益採一次認列，分別調整減少遞延退休金成本2,119仟元及調整增加應計退休金負債15,813仟元，未分配盈餘因而減少17,932仟元。

(7) 累積換算調整數

合併公司選擇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將累積換算差異數重設為零，並調整民國100年12月31日之未分配盈餘。因而，後續處分任何國外營運機構之損益予以排除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前所產生之換算差異數。故調整減少累積換算調整數貸方餘額134,994仟元，未分配盈餘因而增加134,994仟元。

(8) 轉換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民國101年4月6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IFRSs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合併公司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134,994仟元，因首次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將僅就因轉換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114,057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 民國101年12月31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影響金額	金 額	項 目	說明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937	\$ (1,937)	\$ -	-	(1)
一 流動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520,379	(123)	520,25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
不動產投資	84,012	-	84,012	投資性不動產	(3)
出租資產	171,926	-	171,926	投資性不動產	(3)
閒置資產	131	-	1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
預付設備款	5,306	-	5,306	預付款項—非流動	(2)
遞延退休金成本	1,106	(1,106)	-	-	(5)
土地使用權	43,467	-	43,467	長期預付租金	(4)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144	2,144	遞延所得稅資產	(1)(6)
一 非流動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87,730	3,231	90,961	其他應付款	(5)
遞延所得稅負債	56,412	-	56,412	遞延所得稅負債	(1)
一 非流動					
應計退休金負債	66,298	16,305	82,603	應計退休金負債	(6)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影響金額	金 額	項 目	說明
資本公積	380,439	(185)	380,254	資本公積	(5)
特別盈餘公積	269	114,057	114,326	特別盈餘公積	(8)
未分配盈餘	400,269	621	400,890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46,817	(135,009)	(88,19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
少數股權	49,648	(42)	49,606	非控制權益	(5)

3. 民國101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影響金額	金 額	項 目	說明
營業收入淨額	\$ 4,004,309	\$ -	\$ 4,004,309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3,822,659)	627	(3,822,032)	營業成本	(5)(6)
營業毛利	181,650	627	182,277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106,465)	313	(106,152)	推銷費用	(5)(6)
管理及總務費用	(131,580)	702	(130,878)	管理費用	(5)(6)
合 計	(238,045)	1,015	(237,030)	合 計	
營業利益	(56,395)	1,642	(54,753)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	
利息收入	20,766	-	20,766	其他收入	
股利收入	2,363	-	2,363	其他收入	
採權益法之投資收益	65,923	(16)	65,907	採用權益法認列 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份額	(5)
租金收入	18,879	-	18,879	其他收入	
出售資產利益	3,956	-	3,956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兌換利益	330	-	33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其他收入	23,737	-	23,737	其他收入	
合 計	135,954	(16)	135,938	合 計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營業外支出	
利息費用	(31,111)	-	(31,111)	財務成本	
其他損失	(24,392)	-	(24,392)	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 計	(55,503)	-	(55,503)	合 計	
稅前淨利	24,056	1,626	25,682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15,371)	-	(15,371)	所得稅費用	
合併總淨利	\$ 8,685	\$ 1,626	10,311	合併總淨利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影響金額	金 額	項 目	說明
				其他綜合損益	
			(1,219)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失	
			(91,56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382)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102,165)	當期其他綜合損益	
			\$ (91,854)	當期綜合損益總額	

說 明：

(1)遞延所得稅之分類及備抵評價科目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IFRSs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合併公司重分類調整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一流動及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金額各為1,937仟元。另調整減少遞延所得稅負債一非流動及增加遞延所得稅負債金額各為56,412仟元。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轉換至IFRSs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但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預期清償或回收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為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2)預付設備款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轉換至IFRSs後，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預付款項一非流動。

(3)不動產投資、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之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IFRSs後，原帳列其他資產項下之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依其性質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以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原帳列之不動產投資轉換至IFRSs後，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重分類金額為84,012仟元。

出租資產係出租予企業使用之辦公大樓，屬投資性不動產。合併公司重分類調整減少出租資產及增加投資性不動產金額各為171,926仟元。

閒置資產係閒置之設備，屬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合併公司重分類調整減少閒置資產及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各為131仟元。

(4) 土地使用權之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土地使用權帳列無形資產項下；轉換至IFRSs後，原帳列無形資產項下之土地使用權依其性質重分類為長期預付租金。

合併公司重分類調整減少土地使用權及增加長期預付租金43,467仟元。

(5) 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IFRSs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員工仍未使用之累積支薪假認列費用。故調整增加其他應付款3,171仟元及減少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112仟元，未分配盈餘、非控制權益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因而分別減少3,005仟元、233仟元及45仟元。另截至民國101年12月31日評估調整增加其他應付款60仟元、營業成本46仟元、推銷費用40仟元、管理及總務費用12仟元及減少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11仟元、資本公積185仟元及調整減少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16仟元，未分配盈餘、非控制權益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因而分別減少107仟元、增加191仟元及增加30仟元。

(6)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

另，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IFRSs後，合併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規定及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選定將過渡性給付義務及員工福利計酬相關之精算損益採一次認列。

故調整減少遞延退休金成本1,106仟元及調整增加應計退休金負債16,305仟元及遞延所得稅資產207仟元，調整減少營業成本673仟元、推銷費用353仟元、管理及總務費用714仟元，另調整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失1,219仟元，未分配盈餘因而減少17,204仟元。

(7) 累積換算調整數

合併公司選擇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將累積換算差異數重設為零，並調整民國100年12月31日之未分配盈餘。因而，後續處分任何國外營運機構之損益予以排除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前所產生之換算差異數。故調整減少累積換算調整數貸方餘額134,994仟元，未分配盈餘因而增加134,994仟元。

(8)轉換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民國101年4月6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IFRSs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合併公司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134,994仟元，因首次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將僅就因轉換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114,057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三) 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合併公司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利息之收付、股利之收取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股利之支付則列為融資活動，並要求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國際會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利息及股利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因此，依IFRSs之規定，合併公司民國101年1月至12月持有利息收現數14,769仟元及利息付現數31,343仟元應單獨揭露。

(四)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IFRSs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合併公司應建立IFRSs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IFRSs日(民國101年1月1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合併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1. 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對轉換至IFRSs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選擇不予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因此，於民國101年1月1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過去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納入合併公司之相關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權益仍依民國100年12月31日按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

2. 認定成本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IFRSs日對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選擇以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該日之認定成本。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以及無形資產係依IFRSs採成本模式衡量，並追溯適用相關規定。

3. 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IFRSs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4. 累積換算差異數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IFRSs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瑋鈺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 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 最高 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註五)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二)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 融通資 金必要 之原因	提列 備抵 呆帳 金額	擔保 品 名稱	對個別 對象資 金貸與 限額 (註三)	資金 貸與 總限額 (註四)
0	本公司	昆山瑋全 公司	—	是	NTD 50,669	NTD 50,669	—	—	2	—	營業 週轉	—	—	NTD 942,106	NTD 942,106
					USD 1,700	USD 1,700	—							USD 31,609	USD 31,609
1	CYS(BVI)	昆山瑋全 公司	其他應 收關係 人款項	是	NTD 59,610	NTD 59,610	NTD 59,610	2.88% 至 3.03%	2	—	營業 週轉	—	—	NTD 285,800	NTD 285,800
					USD 2,000	USD 2,000	USD 2,000							USD 9,589	USD 9,589
1	CYS(BVI)	GOLDSMART	—	是	NTD 59,610	—	—	—	2	—	營業 週轉	—	—	NTD 285,800	NTD 285,800
					USD 2,000	—	—							USD 9,589	USD 9,589
2	LARGE CROWN	昆山瑋全 公司	其他應 收關係 人款項	是	NTD 53,649	NTD 53,649	NTD 52,159	2.19% 至 2.22%	2	—	營業 週轉	—	—	NTD 276,799	NTD 276,799
					USD 1,800	USD 1,800	USD 1,750							USD 9,287	USD 9,287
3	GOLDSMART	東莞瑋泰 公司	—	是	NTD 44,733	—	—	—	2	—	營業 週轉	—	—	NTD 452,732	NTD 452,732
					HKD 11,640	—	—							HKD 117,807	HKD 117,807
4	東莞瑋泰 公司	昆山瑋全 公司	其他應 收關係 人款項	是	NTD 97,771	NTD 48,886	NTD 48,886	5.60%	2	—	營業 週轉	—	—	NTD 436,880	NTD 436,880
					RMB 20,000	RMB 10,000	RMB 10,000							RMB 89,368	RMB 89,368

璋鈺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1. 有業務性質往來者。
2. 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者。
- 註三：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為當期淨值 40%。
- 註四：資金貸與總限額為當期淨值 40%。

註五：業已沖銷。

璋鈺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 企業背 書保證 限額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積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 保證 最高 限額	屬母公 司對子 公司背 書保證	屬子公 司對母 公司背 書保證	屬對大 陸地區 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二)				NTD	USD						
0	本公司	CYS(BVI)	3	(註三)	NTD 119,220	NTD 119,220	NTD 119,220	USD 4,000	註七	5.06%	(註四)	Y	N	N
					USD 4,000	USD 4,000	USD 4,000	USD 4,000						
		CYS(BVI) STEEL ONE	3	(註三)	NTD 59,610	NTD 59,610	NTD 59,610	USD 2,000	—	2.53%	(註四)	Y	N	N
					USD 2,000	USD 2,000	USD 2,000	USD 2,000						
		GOLDSMART STEEL ONE	3	(註三)	NTD 178,830	—	—	—	—	—	(註四)	Y	N	N
					(註六) USD 6,000	—	—	—						
		STEEL ONE	3	(註三)	NTD 59,610	—	—	—	—	—	(註四)	Y	N	N
					USD 2,000	—	—	—						
		璋昆國際 公司	3	(註三)	NTD 29,805	—	—	—	—	—	(註四)	Y	N	N
					USD 1,000	—	—	—						
		昆山璋全 公司	3	(註三)	NTD 447,075	NTD 212,361	NTD 212,361	USD 7,125	—	9.02%	(註四)	Y	N	Y
					USD 15,000	USD 7,125	USD 7,125	USD 7,125						

璋鈺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 企業背 書保證 限額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積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 保證 最高 限額	屬母公 司對子 公司背 書保證	屬子公 司對母 公司背 書保證	屬對大 陸地區 背書 保證
1	CYS(BVI)	本公司	3 (註三)	NTD 59,610	NTD 59,610	NTD 59,610	—	2.53%	(註四)	N	Y	N
				USD 2,000	USD 2,000	USD 2,000						
2	GOLDSMART	東莞璋泰 公司	3 (註三)	NTD 89,415	—	—	—	—	(註四)	N	N	Y
				USD 3,000	—	—						
3	東莞璋泰 公司	昆山璋全 公司	3 (註三)	NTD 146,657	NTD 146,657	NTD 146,657	註五	6.23%	(註四)	N	N	Y
				RMB 30,000	RMB 30,000	RMB 30,000						
4	STEEL ONE	CYS(BVI)	3 (註三)	NTD 59,610	NTD 59,610	NTD 59,610	—	2.53%	(註四)	N	N	N
				USD 2,000	USD 2,000	USD 2,000						

璋鈺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註一：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填寫。

註二：背書保證與被背書保證對象關係：

母公司及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填 3。

註三：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淨值百分之五十。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NTD2,355,327 仟元/29.805=USD79,025 仟元 $\times$ 50%=USD39,512 仟元

註四：背書保證最高限額：淨值百分之五十。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NTD2,355,327 仟元/29.805=USD79,025 仟元 $\times$ 50%=USD39,512 仟元

註五：東莞璋泰公司對昆山璋全公司之背書保證，於昆山璋全公司向銀行借款時，東莞璋泰公司須於銀行指定之帳戶存入等額之存款。

註六：此筆共用額度，STEEL ONE 最高可動用金額僅 USD3,000 仟元。

註七：本公司對 CYS(BVI)背書保證餘額中有 USD2,000 仟元向銀行申請之額度係與本公司共用，本公司已提供財產擔保。

璋鈺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註一)
本公司	股票或股權 CHUNG MAO TRADING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200	NTD 2,848	10.00%	NTD —
GOLDSMART	MAXCHIEF INVESTMENTS LIMITE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	HKD 11,687	7.50%	HKD —
東莞璋泰 公司	高爾夫球證 現代貿易有限公 司之公司債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 資產—流動	—	RMB 238 RMB 3,000	— —	RMB — RMB 3,000

註一：有公開市場者，係指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收盤價；無公開市場者，係指淨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故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際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之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璋鈺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五)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銷貨收入 本公司	昆山璋全公司 東莞璋泰公司 東莞璋泰公司 璋昆國際公司 STEEL ONE	1 1 1 1 1	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 銷貨退回 租金收入 其他收入	\$ 486 9 (48) 9 540	0.01% — — — 0.01%
1	CYS(BVI)	昆山璋全公司 GOLDSMART	3 3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	1,373 104	0.04% —
2	GOLDSMART	東莞璋泰公司	3	利息收入	160	0.01%
3	STEEL ONE	昆山璋全公司	3	銷貨收入	85	—
4	東莞璋泰公司	昆山璋全公司	3 3	銷貨收入 利息收入	9,074 2,334	0.24% 0.06%
5	昆山璋全公司	STEEL ONE	3	銷貨收入	71,191	1.88%
6	LARGE CROWN	昆山璋全公司	3	利息收入	871	0.02%
	合 計				\$ 86,188	2.27%

璋鈺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註五)	交易條件	
0	應收款項淨額 本公司	STEEL ONE GOLDSMART	1 1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	\$ 433 65		0.01% —
1	STEEL ONE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7		—
2	CYS(BVI)	昆山璋全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60,018		1.37%
3	GOLDSMART	東莞璋泰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989		0.05%
4	東莞璋泰公司	GOLDSMART 昆山璋全公司 昆山璋全公司 昆山璋全公司	3 3 3 3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 應收帳款 應收利息	9,762 48,885 1,235 82	註三	0.22% 1.11% 0.03% —
5	昆山璋全公司	STEEL ONE	3	應收帳款	18,679	註三	0.42%
6	LARGE CROWN	昆山璋全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52,595		1.20%
	合 計				\$ 193,750		4.41%

璋鈺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 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與關係人之交易主要係原料及商品，因無其它同類型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交易按雙方約定之價格及條件辦理。

註四：係以期末匯率或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五：業已沖銷。

璋鈺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 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本公司	CYS(BVI)	英屬維京 群島	貿易及控股	NTD 520,978	NTD 520,978	15,643	100.00%NTD	NTD 7,147	NTD 7,147	註二
	GOLDSMART	德拉瓦	貿易及控股	NTD 658,057	NTD 658,057	—	72.00%NTD	NTD 51,354	NTD 36,975	註二
	LARGE CROWN	薩摩亞	貿易及控股	NTD 200,490	NTD 200,490	6,300	100.00%NTD	NTD 103,812	NTD 103,812	註二
	STEEL ONE	薩摩亞	貿易	NTD 14,548	NTD 14,548	500	100.00%NTD	NTD 2,101	NTD 2,101	註二
	GOLDEN DAY	德拉瓦	貿易及控股	NTD 266,359	NTD 266,359	—	84.15%NTD	NTD (7,185)	NTD (6,046)	註二
	璋昆國際公司	台灣	批發	—	NTD 3,000	—	—	NTD 70	NTD 70	註二
CYS(BVI)	EVERRICHES	德拉瓦	控股	USD 7,326	USD 7,326	—	65.25%USD	USD (254)	USD (176)	註一、註二
	GOLDSMART	德拉瓦	貿易及控股	USD 6,183	USD 6,183	—	28.00%USD	USD 1,730	USD 484	註二
	GOLDEN DAY	德拉瓦	貿易及控股	USD 1,728	—	—	15.85%USD	USD (242)	USD (29)	註二
GOLDEN DAY	EVERRICHES	德拉瓦	控股	USD 3,393	USD 3,393	—	34.75%USD	USD (254)	USD (88)	註二

註一：差異係股權淨值差異攤銷。

註二：業已沖銷。

璋鈺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 收益
				匯出	收回	匯出	收回	NTD	USD					
昆山璋全 公司	生產及銷售 辦公家具 及五金件	NTD 620,749	(註一)	—	—	—	—	NTD 273,670	—	NTD (14,661)	100.00%	NTD (14,388) (註八)	NTD 660,788	—
		USD 20,827		—	—	—	—	USD 9,182	USD 9,182	USD (494)				
東莞璋泰 公司	生產及銷售 家具、自 行車等配 套用五金 項目	NTD 821,710	(註一)	—	—	—	—	NTD 258,648	—	NTD 51,797	100.00%	NTD 51,797	NTD 1,092,196	—
		HKD 213,820		—	—	—	—	USD 8,678	USD 8,678	HKD 13,533				
佛山九一 公司	建築、構造 、配套用 高檔建築 五金	NTD 536,490	(註一)	—	—	—	—	NTD 187,772	—	NTD 298,499	35.00%	NTD 104,475	NTD 637,910	USD 630
		USD 18,000		—	—	—	—	USD 6,300	USD 6,300	USD 10,054				
天津九一 公司	鋼管相關製 品的加工 、製造、 銷售	NTD 136,880	(註一)	—	—	—	—	—	—	NTD 25,735	35.00%	NTD 9,007	NTD 70,699	—
		RMB 28,000		—	—	—	—	—	—	RMB 5,371				
珠海世錫 公司	研發、生產 及銷售金 屬及塑料 製品	NTD 708,018	(註一)	—	—	—	—	—	—	NTD (118,431)	4.38%	—	NTD 44,914	—
		USD 23,755		—	—	—	—	—	—	RMB (24,715)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 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三)
NTD 728,375	NTD 1,879,623	註七
USD 24,438	USD 63,064	

註一：昆山璋全公司、東莞璋泰公司及佛山九一公司之投資方式，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天津九一公司則係以佛山九一公司之自有資金轉投資設立。珠海世鋁公司之投資方式則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收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所編製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三：依經濟部 97 年 8 月 29 日「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計算之限額。

註四：上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分別以各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五：民國 94 年度處分廣鑫精密塑膠製品(昆山)有限公司、財榮金屬製品(太倉)有限公司及部分昆山璋全公司股份，列入本期末累計至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項下，實際收回金額與匯出累積投資金額差額廣鑫及財榮公司為美金 278 仟元，昆山璋全公司為美金 761 仟元。

註六：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為 USD63,064 仟元，較累積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USD24,438 仟元，差異 USD38,626 仟元，係發行新股交換股權取得大陸投資及直接由境外子公司將獲配之股利或盈餘轉投資。

註七：本公司係經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認定函之企業，因此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並無上限之規定。

註八：CYS(BVI)於民國 102 年 5 月 3 日向非控制權益取得 GOLDEN DAY 15.85%之持股，差異數係取得前非控制權益享有之損益。

璋鈺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營運部門資訊

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

附表七

(一)部門收入、資產與營運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 年度							
	產 銷 事 業 部		銷售事業部		其他	調整及沖銷	合計
	本公司	東莞璋泰公司	昆山璋全公司	STEEL ONE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984,255	\$ 1,073,504	\$ 585,316	\$ 78,246	\$ 70,602	\$ —	\$ 3,791,923
部門間收入	447	9,074	71,191	85	—	(80,797)	—
合 計	\$ 1,984,702	\$ 1,082,578	\$ 656,507	\$ 78,331	\$ 70,602	\$ (80,797)	\$ 3,791,923
利息費用	\$ 16,456	\$ 808	\$ 12,948	\$ —	\$ 1,489	\$ (4,842)	\$ 26,859
折舊及攤銷	\$ 19,040	\$ 16,965	\$ 46,330	\$ —	\$ —	\$ —	\$ 82,335
部門損益(排除投資收益)	\$ 11,143	\$ 61,623	\$ (14,661)	\$ 2,101	\$ 2,702	\$ (309)	62,599
採權益法之投資損益							104,475
稅前淨利							\$ 167,074
部門總資產(註)							\$ 4,396,727

註：合併公司並未提供應報導部門資產資訊予營運決策者使用，故部門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直接以合併資產列示。

璋鈺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營運部門資訊

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 銷 事 業 部			101 年度		
	本公司	東莞璋泰公司	昆山璋全公司	銷售事業部 STEEL ONE	其他	調整及沖銷
收入						合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143,645	\$ 1,406,299	\$ 285,879	\$ 86,496	\$ 81,990	\$ —
部門間收入	1,007	4,914	81,933	1,072	—	(88,926)
合 計	\$ 2,144,652	\$ 1,411,213	\$ 367,812	\$ 87,568	\$ 81,990	\$ (88,926)
利息費用	\$ 18,197	\$ 3,263	\$ 10,842	\$ —	\$ 2,202	\$ (3,393)
折舊及攤銷	\$ 23,062	\$ 16,893	\$ 45,585	\$ —	\$ —	\$ —
部門損益(排除投資收益)	\$ (59,280)	\$ 29,998	\$ (25,062)	\$ 6,540	\$ 7,887	\$ (308)
採權益法之投資損益						65,907
稅前淨利						\$ 25,682
部門總資產(註)						\$ 4,144,012

註：合併公司並未提供應報導部門資產資訊予營運決策者使用，故部門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直接以合併資產列示。

璋鈺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營運部門資訊

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收入

合併公司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產 品	102 年度	101 年度
裁 剪	\$ 2,218,730	\$ 2,336,880
製 管	724,880	874,470
鋼 捲	713,732	625,524
其 他	134,581	167,435
合 計	\$ 3,791,923	\$ 4,004,309

(三) 地區別資訊

國 家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2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台 灣	\$ 1,852,209	\$ 1,991,049	\$ 600,012	\$ 548,321
中 國	1,738,425	1,737,683	884,248	849,042
其他地區	201,289	275,577	637,910	520,256
合 計	\$ 3,791,923	\$ 4,004,309	\$ 2,122,170	\$ 1,917,619

合併公司之地區別收入係以客戶營運總部所在地為計算基礎。非流動資產係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無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030924

號

會員姓名：
(1)邵朝彬
(2)林明壽

事務所名稱：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中市西區向上南路一段二四三號

事務所電話：(○四)二四七一七四八六

事務所統一編號：25375460

會員證書字號：(1)台省會證字第三七五五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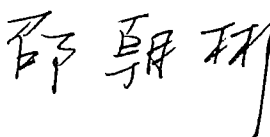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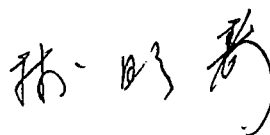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59315006

(2)台省會證字第一三四二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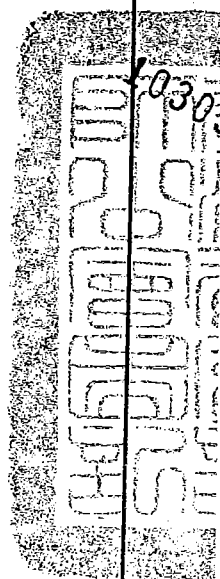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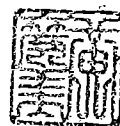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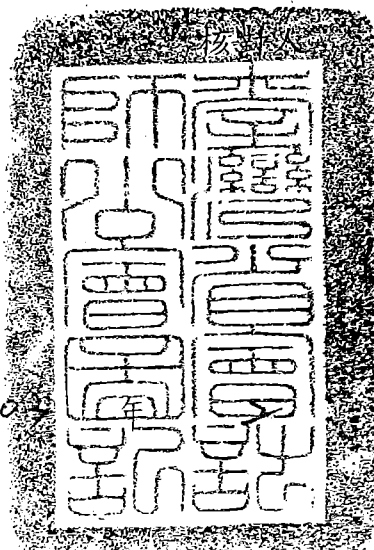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二年度年報（自民國 一〇二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一〇二 年 十二 月 三十一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中 華 民 國

102

月

12

日